

关于请求将腾冲灌区和潞江灌区工程列入 国家“十四五”建设规划的建议

案由：腾冲灌区位于云南省保山市的腾冲市，灌区规划灌溉面积 58.81 万亩，规划新建地盘关水库、中山河水库 2 座水源工程；新建渠道（管道）和改造灌区现状骨干渠道（含排水沟）工程。新建渠道（管道）294.72km，续建渠道 324.319km。腾冲市是集边疆、少数民族、山区、直过区于一体的贫困县，属国家扶贫开发 14 个集中连片特困区中的滇西边境山区。由于受基础差、底子薄、少数民族人口多，农村劳动力受教育程度低等多方面因素影响，群众的生产生活水平依旧低下。

潞江灌区涉及云南省保山市境内的怒江流域内的隆阳区、龙陵县、施甸县 3 个县（区），位于潞江坝乡村振兴示范区内。灌区规划灌溉面积为 65.74 万亩，新建水库工程 3 座；新建渠道（管道）189.60km，续建和重建渠道 52.19km。

项目建设对促进边疆稳定及少数民族脱贫巩固提升具有重要意义，是增强抗旱能力、改善民生、巩固脱贫致富，实现乡村振兴战略的需要。

案据：为全面落实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，全面做好“十四五”规划和实现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，规划建设腾冲灌区和潞江灌区

工程。腾冲灌区和潞江灌区是《滇西边境片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规划（2011—2020）年》（国开办发〔2012〕81号）、《全国水利扶贫规划》（水规计）〔2012〕484号）及《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云南省2020年“四个一百”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的通知》（云发改投资〔2020〕210号）确定的新建大型灌区工程。灌区工程的建设，是补齐农村水利基础设施短板，改善灌区村镇供水安全、提高当地居民生活质量的需要；是推动灌区重要农产品和高原特色农业发展，提升区域农业经济品质、发展现代化农业的需要；是维护边疆地区稳定，促进边民安居乐业，加强民族团结，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需要；对云南省建设面向西南开放桥头堡，扩大对外开放，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

对策建议：请求将腾冲灌区和潞江灌区工程列入国家“十四五”建设规划，并给予安排2021年开工建设腾冲灌区工程，2022年开工建设潞江灌区工程。

保山市水务局

2020年11月23日